



攀枝花学院
PANZHUIHUA UNIVERSITY

攀枝花学院硕士 研究生专业实践材料汇编

学 院: _____

班 级: _____

专 业: _____

姓 名: _____ 学号: _____

指导教师: 姓名（职称或者职务），可填写校内和校外多人

实践单位

（公章): _____

实习时间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攀枝花学院制

学生实践须知

1. 校外实践研究生原则上需购买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，签署《攀枝花学院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安全责任书》，出发前交至培养学院。到岗后参加实践单位安全培训，掌握岗位安全要求。
2. 实践时长：不少于 6 个月。未达规定时长，成绩不合格。
3. 严格遵守实践单位作息，不得迟到早退。因病、事离岗需向实践单位及校内指导教师请假，获批后方可，否则按旷工处理，实践成绩不合格。
4. 听从实践单位指导教师安排，遵守单位规章制度，维护单位形象，保守商业秘密。违反规定者，实践成绩不合格；造成经济损失的，按单位规章或法律赔偿。
5. 实践期间每周撰写实践日志，记录工作与心得，实践日志不少于 25 次。实践结束提交书面总结，提升专业认知与解决问题能力，为成绩评定提供依据。
6. 实践结束提交实践记录册，含实践日志、总结、实践单位指导教师意见（加盖公章）、校内指导教师意见及成绩评定。
7. 校内指导教师依据学生表现、实践日志、实践单位评价、实践总结综合评分，成绩分为优、良、中、合格、不合格五等。

附件 1:

攀枝花学院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安全责任书

第一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包括生产实习、社会实践、科研工作、学术交流等各种校外实习实践活动。

第二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前应主动接受学校和实习实践单位的安全教育，学习安全知识，强化安全意识，提高自我防范能力。在校外实习实践期间应遵纪守法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遵守实习实践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；不听信谣言，不传播有害信息，不参与各种非法活动。

第三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期间要注意饮食卫生和人身财产安全，保持良好的生活规律和作息习惯；自觉遵守交通规则，选择安全合法的交通工具；了解校外实习实践地点的气象、地理、治安等有关情况；尊重地方民风、民俗，执行地方政策法规。

第四条 凡参加实习实践的研究生，原则上需购买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”。保费由研究生或实习单位承担。

第五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需填写《攀枝花学院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申请表》，并经导师签字、各培养学院审核，在各培养学院、研究生学院、研究生工作部备案后方可出行。凡未经申请自行到校外实习实践的研究生，在校外实习实践期间发生的事故，责任由研究生本人承担。

第六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应按预定的区域、路线、内容与时间进行，应主动与导师通过企业微信、微信、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保持联系，保证每周至少沟通一次，及时通报情况；若临时改

变校外实践区域、路线、内容和时间，必须及时向导师、培养学院汇报；校外实习实践结束后应立即返校报到。

第七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期间如果发生人身意外伤害等突发事件，要保持冷静，采取积极有效的处理措施，并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和学校报告。

第八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期间，因个人行为造成事故的，责任由研究生本人承担；因单位原因造成事故的，相应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第九条 研究生校外实习实践期间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社会治安管理处罚条例、社会公共行为准则、学校的规章制度等，除依法承担责任外，学校也将根据具体情况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理。

以上条款学生应全面遵照执行，研究生培养学院负责检查、督促落实。研究生违反上述规定，所造成的后果和损失（包括人身伤害事故），由研究生本人负责，学校不承担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，研究生已经知晓上述规定。此安全责任书需经研究生本人签字确认，研究生培养学院盖章，交带队指导教师保留备查。

学生姓名（签名）：

学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导师姓名（签名）：

研究生培养学院：（盖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 3:

攀枝花学院硕士研究生个人分散专业实践计划表

姓名		学号		专业	
年级		所属学院		联系方式	
实践单位					
一、实习目的	1. 2. 3.				
二、实习时间	1. 计划周期: 20__年__月__日至 20__年__月__日 (总时长≥__周) 2. 每周安排: 每周实习__天, 每日__小时, 累计总时长不低于学校规定要求。				
三、实习岗位	1. 实习岗位: _____ 2. 岗位职责 (简要描述岗位工作内容, 需与专业方向相关, 例如: 参与 XX 项目设计、数据分析、技术研发、市场调研等。)				
四、实习内容与任务	1. 专业技能实践 参考撰写: 参与** (具体项目/任务), 掌握** (技术/方法)。学习使用** (工具/软件/设备), 完成** (成果)。 2. 职业能力培养 参考撰写: 提升团队协作、沟通表达及项目管理能力。撰写实践日志, 定期总结反思。 3. 学位论文关联 结合实践内容, 收集论文所需数据/案例等等。				
五、校内外导师指导安排	1. 校内导师 定期汇报 (每两周一次, 形式: 邮件/线上会议/面谈)。 2. 校外导师 由实习单位指派专业人员指导日常工作。接受岗位技能培训, 参与企业				

	考核等。
六、预期成果	<p>提交《攀枝花学院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报告》(含案例分析、技术总结或调研报告), 不少于 5000 字。</p> <p>整理实习期间形成的*** (如毕业论文的数据、代码、案例等) 作为附件。</p>
七、导师审核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校内导师签字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八、学院审核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分管领导签字 (盖章)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
附件 4:

攀枝花学院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协议书 (个人版)

甲方 (培养单位): 攀枝花学院 ××学院

乙方 (实践单位): -----

丙方 (研究生): -----

根据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要求, 经三方协商, 就丙方实践培养事宜达成如下协议:

第一条 实践安排

实践时间: 自 ----年----月----日至----年----月----日

实践地点: -----

实践内容: ----- (与丙方专业领域相关, 由乙方拟定具体岗位职责)

第二条 各方职责

甲方:

指派校内导师负责丙方理论指导与进度监督;

定期与实践单位沟通, 协调培养事宜。

乙方:

提供实践岗位及必要的工作条件;

指派企业导师负责丙方实践指导;

对丙方实践表现进行考核并出具鉴定意见。

丙方：

遵守乙方规章制度，完成实践任务；

定期向甲乙双方汇报实践进展；

提交实践总结报告及成果材料。

第三条 其他条款

保密义务：丙方须遵守乙方保密规定，不得泄露技术或商业机密。

协议解除：若丙方严重违反规章制度，甲乙双方可协商终止实践。

第四条 协议生效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三方各执一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，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处理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：-----

日期：-----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：-----

日期：-----

丙方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-----

<p>实践单位意见</p>	<p>同意接收该生进行联合培养实践，并提供必要支持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单位负责人签名（盖章）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 ____年__月__日</p>
<p>研究生处审批 意见</p>	<p>同意备案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审批人签名（盖章）：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： ____年__月__日</p>

备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学院、导师各留存一份。

附件 6:

攀枝花学院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记录

年 月 日 星期 () 第 () 周共 25 周

记录实践过程，每周一次，所有学生都记录大于等于 25 次。

可以电子版本，也可以手写。

自己复制该页面，每周记录在一个页面上（如果不够可以加页，但是不要表头）。

第二页记录（如果只有一页记录，请删除此页）

附件 7:

攀枝花学院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报告

*** **学院 2023 级会计专硕

实践单位: *****有限责任公司

进行正文实习报告撰写, 内容不少于 5000 字。

2025 年**月**日

附件 8:

攀枝花学院硕士研究生专业实践鉴定表

姓名	学号	专业
年级	所属学院	联系方式
实习单位鉴定	实习成绩： 校外指导教师签字： (单位盖章) 年 月 日	
校内实习指导教师鉴定	实习成绩： 指导教师签字： 年 月 日	
学院鉴定	达到人才培养计划的要求，鉴定为***（优、良、中、及格、不及格五级评定） 分管领导签字： (单位盖章) 年 月 日	
研究生处鉴定	同意鉴定结果。 分管领导签字： (单位盖章) 年 月 日	

备注：实习单位鉴定、校内实习指导教师鉴定成绩为 100 分制。学院鉴定成绩为（实习单位鉴定+校内实习指导教师鉴定成绩）/2，五级评定对应分值：优（90-100 分）、良（80-89 分）、中（70-79 分）、及格（60-69 分）、不及格（60 分以下）。